

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7月28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2年7月25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庆钢先生召集和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>的议案》

公司对董事会、监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》进行了修订，是为了满足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需要，是基于现实情况变化做出的修订和更新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>的议案》

公司对董事会、监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》进行了修订，是

为了满足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需要，是基于现实情况变化做出的修订和更新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>的议案》

公司对董事会、监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》进行了修订，是为了满足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需要，是基于现实情况变化做出的修订和更新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、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公司对董事会、监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、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》进行了修订，是为了满足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需要，是基于现实情况变化做出的修订和更新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制的《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2年7月28日